

河口采油厂 QHSSE 委员会文件

河采 QHSSE 发〔2020〕41 号

关于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 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4月15日,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组织验收工作组对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项目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审查,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出具了验收专家意见(验收专家意见见附件)。针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采油厂组织进行了整改。经验收工作组专业技术专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复核,认为项目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污染物排放满足国家及地方现行排放标准。经研究,同意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在工程投运后,要继续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设备、管线的定期检修和维护工作,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加强管线非正常情况下泄漏的应急防范与监控。

二、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定期进行演练，不断提高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水平，确保项目环境安全。

附件：

1. 验收工作组名单及签名
2. 验收工作组意见
3. 验收工作组意见复核（专家签字）

河口采油厂 QHSSE 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22 日



河口采油厂 QHSSE 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22 日印发

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4月15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组织了《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评审。验收组由工程建设单位、环评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以及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建设单位在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三废”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验收小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现场勘查,对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查并提出了整改意见,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报告和现场进行了整改,经验收小组审查后,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位于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六合街道。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河口采油厂的2条集油管线(渤南三区集油支干线、渤南93#站至72#站集油支干线)进行更新改造,新建集油管线12000m。

(二) 项目建设及环保审批情况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有关规定,河口采油厂委托胜利油田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3月17日东营市环境保护局以“东环建审〔2016〕5003号”文件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期间现场实际勘察及资料调研,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及批复变动情况如下:

- (1) 规模:项目管线敷设距离共减少959m,整体规模变小,减少了管线开挖面积,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减少;
- (2) 地点:根据现场实际勘查,部分路段进行了整体优化,减少了道路穿越次数,减轻了生态破坏的影响;
- (3) 生产工艺:管输介质无变化;

(4) 环境保护措施：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的相关措施。

本项目新建管线长度比环评阶段管线减少了 959m；未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管输介质无变化；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中的相关措施。

本项目属于石油开采辅助活动，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油气管道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对重大变动的辨识，得出以下结论：该项目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纳入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验收调查结果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调查结果表明：

（一）生态影响调查

本项目主要生态环境影响是管线开挖与穿越道路施工需临时占地，破坏地植被，影响生态系统结构。项目优化路由和施工方式；施工期间采取严格控制施工车辆、机械及施工人员活动范围，尽可能缩小施工作业带宽度等措施，以减少对地表的碾压，在施工结束后较好的恢复了土壤土质结构，及时恢复了原来地表的平整度。现场调查表明，施工场地的地表植被已基本恢复，周边未发现植被破坏现象，所以管线的建设对周围生态没有明显影响。

（二）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废气主要有来自管道开挖和运输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施工车辆与机械排放的废气。调查发现，项目施工现场均在野外空旷地带，有利于空气扩散，且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采取了洒水抑尘等必要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三）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期间的水污染物主要来源于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原有管道清管废水及管道试压后产生的试压水。施工人员生活废水依托周边的生活设施；管道工程清管、试压采用无腐蚀性的清洁水，拉运至埕东联合站处理达到《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推荐指标及分析方法》（SY/T5329-2012）相关要求后用于油田的注水开发。

（四）声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其噪声源主要是挖掘机、吊管

机、柴油发电机等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其源强为 85dB（A）~100dB（A）。调查发现，项目加强施工管理，施工现场合理布局，控制运输车辆数量和行车密度，对机械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噪声影响随即消失。项目施工期噪声方面未接到周边居民的投诉。

（五）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中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废料、工程土方及生活垃圾。施工废料由施工单位进行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处理；管沟开挖、穿跨越过程产生的土方分层回填，多余土方就近平整土地；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送至当地环保部门指定地点，由环卫部门处理。

本项目运营期间，项目管线采用密闭输送工艺，在正常情况下，管线输送过程中无污染物排放。

（六）环境风险调查

本项目埋管采用无缝钢管，并设有紧急切断阀；穿跨越道路、沟渠时，设置保护套管，减轻管线腐蚀；正常运行情况下，集输管线采用全密闭输送，提高了管线的防腐等级，发生腐蚀泄漏等风险事故的可能性较小；在施工结束后，对埋管区域进行标识，避免人为开挖造成埋管破裂等事故发生。运营期，采油管理区设有巡线小组，加强对管线的巡线、管理、维护，防止腐蚀穿孔、遭外界破坏等事故的发生，避免造成环境污染。采油厂储备了相应的事故应急器材和物资，已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370503-2017-063-M），并定期进行演练；一旦发生穿孔、泄漏事件迅速启动应急预案，最大限度的减少事故对周边群众和环境造成的污染。

（七）环境管理情况调查

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设计、施工和生产，满足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期已结束，据调查施工期间未发生由于环保问题的群众投诉；环境保护资料档案管理：工程选址文件、可行性研究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设计文件及其批复等资料均已成册归档；建设单位依据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标准制定有企业内部专门的环保监督管理标准。

三、验收总结论

本项目通过优化路由和管线敷设方式，避让了环境敏感区；在施工期废水不外排，施工废气和噪声随施工期的结束而结束，施工期临时占地总面积 60000m²，通过采取

生态保护措施，目前地表植被已恢复地貌。项目运营期对周边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河口采油厂储备了相应的事故应急器材和物资，已编制了环境污染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批复中提到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得到了有效落实，本项目达到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四、后续管理要求及建议

- (1) 定期巡线，加强管线非正常情况下泄漏的应急防范与监控；
- (2) 做好生产运行管理和管道、设备的维护，发现设备损害及管道破裂情况及时修复，避免污染环境；
- (3) 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工作，继续健全和完善各类环保规章制度和有关应急预案，并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定期进行演练，从而不断提高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水平，确保项目环境安全。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

2020年4月15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表

项目名称：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

日期：2020.4.15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建设单位	白雪松	胜利油田河口采油厂	0546-8571186	白雪松
	建设单位	于军	胜利油田河口采油厂	0546-8571775	于军
	验收（监测）编制单位	李建鹏	东营市胜丰职业卫生检测评价有限责任公司	15553855098	李建鹏
	设计单位	徐敏	胜利油田正大工程开发设计有限公司	13954625289	徐敏
	施工单位	付志伟	胜利油田兴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8615465597	付志伟
	环评单位	考军	胜利油田检测评价研究有限公司	0546-8775246	考军
	评审专家	任乐峰	胜利油田孤东采油厂	18654652030	任乐峰
		姜健	胜利油田鲁明油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18654619652	姜健
		张殿瑞	胜利油田石油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15154612599	张殿瑞
	其他				

注：建设单位组织建设项目验收

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意见

2020 年 4 月 15 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 1、核实环保应急管理及处置情况。
- 2、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

2020 年 4 月

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情况

2020年4月15日，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组织相关人员成立验收小组，对《河口采油厂管理四区集油管网更新改造工程》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评审，并提出了整改意见。根据专家的意见，项目组对报告进行了调整，并补充了相关资料。具体整改情况说明如下：

整改意见 1：核实环保应急管理及处置情况。

整改说明：已按照意见进行了整改，核实了环保应急管理及处置情况，并进行了完善，详见表 5-2。

整改意见 2：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

整改说明：已按照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补充完善了报告表的相关内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胜利油田分公司河口采油厂
年 月 日



邵恩

姜旭

郭昭琦